关于《乐清市一季度“开门红”的若干政策意见》的起草说明

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贯彻中央、省委、温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，进一步提振消费信心、助企稳工稳产，全力冲刺一季度“开门红”，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对照西湖区21条开门红政策，特制定《乐清市一季度“开门红”的若干政策意见》，我市一季度“开门红”政策。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起草背景和过程

1月22日，根据市领导指示，市府办会同发改牵头相关部门开展专题讨论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初步提出我市政策意见10条。1月23日，林益正常务副市长牵头召开专题研究会，逐条分析我市初步提出政策意见。会后，市发改局向有关单位书面征求意见并修改完善。2月6日，市主要领导牵头召开专题研究会，形成今天的送审稿。

1. 主要内容

一季度“开门红”10条政策，主要包括提振文旅消费、开展汽车促销活动、鼓励汽车以旧换新、支持商贸企业发展、提升企业数字贸易水平、鼓励企业内转外、鼓励外商直接投资、支持信息软件业企业发展、支持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发展、鼓励企业加快升规纳统等内容。

三、征求意见情况

1月23日向有关部门开展征求意见。

四、市领导前期研究情况

1月23日，林益正常务副市长牵头召开专题研究会，逐条分析我市初步提出政策意见。2月6日，市主要领导牵头召开专题研究会，尽快实现政策出台，全力冲刺一季度“开门红”“开门稳”。

五、提请会议决策主要诉求

下一步，为确保政策出台有力有效，做好政策程序规范，建议财政部门加强财力保障，确保各部门提出的政策可兑现，避免引起社会舆论；做好政策宣传解读，提高政策知晓率，提振社会信心，推动政策精准滴灌、直达快享。